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9月7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情况

监事会提名刘广志先生、周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三、其他说明事项

上述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

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非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备查文件

-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五、附件

- 1、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一：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刘广志简历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10月出生，毕业于成都电讯工程学院。1986年9月至1992年9月，担任成都军区**分部助理员；1992年9月至1996年9月，担任成都军区**部参谋；1996年9月至2008年11月，担任成都军区**所所长；2008年11月至2014年1月，担任成都军区**大队高级工程师；2014年1月至今在公司任职，自2014年9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刘广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刘广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刘广志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刘广志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2、周轶简历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3月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计算机系，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6月至2012年4月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海外市场销售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2

月在奥泰医疗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国际市场销售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6月在成都顺为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监；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在成都中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海外销售副总监；2015年10月至今历任四川新同德大数据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总监、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兼任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周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周轶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周轶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周轶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